

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锦带路 66 号院 1 号楼谱尼测试大厦 207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宋薇女士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6 人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成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数量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/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。

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董事宋薇、刘永梅、李小冬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参与对象，为本议案关联董事，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

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 2022 年 6 月 22 日为预留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。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